

桃園市立龍岡國中 - 歡迎您的蒞臨

99年教育部文藝創作獎

訓導處公告

：教務主任

張貼在：2010/1/15 16:45:44

一、依據縣府99年1月12日府教習字第0990014881號函辦理。二、徵選組別與項目：(一)教師組：戲劇劇本、短篇小說、散文、詩詞、音樂作曲、童話。(二)學生組：戲劇劇本、短篇小說、散文、詩詞、音樂作曲。三、採線上報名，報名完成後郵寄報名表及作品等資料，自99年3月1日至4月30日止，報名網站<http://web.arte.gov.tw/philology-arts>。四、收件地址及洽詢電話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（10066台北市南海路43號）；02-23110574*236。五、有意參加者請下載附件詳儕寤A自行報名參賽。